

# 银基烯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## 第九届十次监事会决议

银基烯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十次监事会会议于 2016 年 8 月 2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,于 2016 年 8 月 19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通知,全体监事出席了会议,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,会议以 3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监事会对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书面审核形成的专项审核意见如下:“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银基烯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”。

特此决议

银基烯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6 年 8 月 29 日